

淮滨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开展主题教育，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和指导下，由单位主要负责负责人亲自部署，层层压实责任，坚持日常维护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积极主动的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现将 2023 年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进一步夯实政务公开保障基础。强化领导，统筹做好各单位监督和引导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强化责任，统筹做好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做好政务公开信息审核把关工作，机关各单位要按照职能整理提供应该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的信息，经领导审核同意后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公开发布。

二、有序开展政务信息公开。2023 年，我局主动公开行政许可 876 条，行政处罚 1 件，政务动态信息 31 篇，公告公示 5 条，较好地完成了政务公开信息开工作。

三、进一步规范公文办理程序。对重要政策、重要规范性文件，严格落实公开属性说明、政策解读方案及解读材料随文报批的要求，政策文件公布时，相关解读材料同步在门户网站发布。

四、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的日常管理。紧密结合农业农村局工作职责，强化在日常工作中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度、积极性、主动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7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还存在着差距和不足。一是极少数材料质量有待提高。在发文中时候出现严重表达错误的现象发生，针对此类现象我局将存现错误的类似及时反馈各单位，要求各单位认真总结、举一反三，强化信息审核制度，从源头上提高发文的质量。二是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不足。对政务公开工作管理力度不强，政府信息公开观念就模糊化，工作人员的重视度不够。三是主动公开意识不强。特别是管理中，按时更新、定期更新的观念没有形成，而且极少数材料存在超过时限公开暨公开不及时的情况，不能很好的服务和指导群众办事。

为了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农业农村局将进一步规范公文办理程序，同时强化政务信息责任意识，提高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